

南昌市教育局

关于做好 2025 年暑假期间义务教育阶段 集中转学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开发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湾里管理局教体办，各局属学校，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

根据《江西省中小学生学籍管理办法（修订）》（赣教规字〔2022〕8 号），为进一步提高群众转学工作的便利，结合我市义务教育学校学籍管理工作实际，现将 2025 年暑假期间义务教育阶段集中转学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集中转学受理时间

本学年暑期转学继续采用线上办理的方式，家长在 2025 年 8 月 21 至 23 日（每日 9:00-17:00）期间登录昌通码公众端教育服务专区，进入“智慧转学平台”入口，按规定按程序提交申请。

二、转学办理受理条件

本次转学受理以下转学申请：

1. 学生在南昌市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就读且具备该校学

籍，希望转出至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的；

2. 学生具备以家庭为单位的南昌市户籍（搭户、空挂户除外），且学生现在户籍地外就读，需要转回户籍所在地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就读的；

3. 学生父母来昌务工，需要跟随父母来南昌城区（含县城）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就读的；

4. 学生实际居住地为南昌市，且学生现在实际居住地外就读，需要转回居住地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就读的；

5. 学生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为政策优待群体的（军人子女、消防救援人员子女、引进人才子女、公安英烈等），按照有关政策文件办理。

存在以下情形的，不受理转学申请：

1. 申请转入民办学校的；
2. 无学籍的学生、尚有学籍异动业务未办结的学生；
3. 跳级转入、留级转入的学生；
4. 市辖区的城区（含县城）公办学校，同一区域内不得转学。
5. 在转学工作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注意：符合转学申请条件不代表一定能成功转学！

三、转学申请材料要求

转学申请时有关材料要求与《南昌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5年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洪教义教字〔2025〕2号）文件要求一致，具体要求见南昌市教育局

及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官方发布的有关文件。（其中，房产证不动产权证、户口簿、拆迁协议（三年内有效）及其他有关证件办理截止时间为转学工作开始前；居住证、房屋租赁备案等有效证件办理时间须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四、选择转入学校

依据义务教育就近入学原则，按照以下顺序确定申请转入学校：

1. 优先选择学生家庭房产所在地所属学区的公办义务教育学校；
2. 在学生无家庭房产的前提下，选择学生家庭备案租赁合同、居住证地址所属学区的公办义务教育学校；
3. 在学生家庭无房产、无符合要求的备案租赁合同、无居住证的前提下，选择学生户籍所在地地址所属学区的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县区教育主管部门将结合实际情况进行统筹安排。

五、转学申请审核

学生、家长明确转学意向并准备好相关材料后，在集中转学受理时间内登录昌通码公众端教育服务专区，从“智慧转学平台”入口进入提交转学申请，并选择是否接受统筹安排。如转学申请所使用的房产地址属于大学区的范围，则默认接受县区统筹。集中转学期间仅可提交一次转学申请。转入学校或县区需依据本通知要求审核相关转学申请：

1. 符合转学政策、本校尚有学位接纳的，应予以拟通过；

2. 不符合转学政策或发现家长提交信息有误的，应当驳回家长的转学申请并告知原因；

3. 若申请学校有学位但不足以满足所有转学需求的，按照义务教育入学类别 1-7 类顺序依次安排，未达类别的，提交县区统筹安排。

在集中转学工作中被驳回的或确有实际需要的，可以按各县区教育部门要求申请线下复议。

六、转学时间节点

1. 申请时间：8 月 21 日至 23 日

2. 审核时间：8 月 24 日至 28 日

3. 结果公布：8 月 29 日

七、其他要求

1. 根据义务教育阶段以县为主、属地管理的原则，各县区教育主管部门要严格把关，指导学校依规有序开展转学工作。

2. 转入学校要及时为经教育主管部门批准转入且实际到校的学生办理学籍转接手续，学校不得接收未经教育主管部门批准转入的学生。

3. 转学工作严格落实“三个一律”要求，即：学校一律不得有超大班额、起始年级一律不得新增大班额、其他年级存在超标准班额的班级一律不得转入学生。严格控制城区学校大校额现象，对已存在大校额的学校学生“只减不增”。

4. 家长提交转学申请前应详细了解我市转学有关政策，

转学申请一经提交即视为已了解并支持我市转学有关政策。

5. 对于前来办理转学的学生家长，各县区教育部门、学校要做好政策咨询解答、具体办理流程的介绍，尽力为家长做好协调工作，并明确工作时限，让转学办理在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之间快速流转，确保开学前完成转学办理。

6. 学生到校后，学校统一办理学籍转接手续，学生在开学后一周内未到校的，视为放弃转学资格。

附件：各县区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咨询电话一览表



附件

各县区义务教育转学咨询电话一览表

单 位	联系电话
南昌县教体局	85714080
进贤县教体局	85663447
安义县教体局	83422356
东湖区教体局	87838592
西湖区教体局	86564950
青云谱区教体局	88461813
青山湖区教体局	88101575
新建区教体局	83745952
红谷滩区教体局	83950360
经开区教文体事业发展中心	83899829
高新区教育事业发展中心	88131193
湾里管理局教体办	83761319
南昌市教育局义教科	83986482